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: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
政北路一號

承辦人:國教輔導員 林政儒

電話:9251000#2658

電子信箱: jasonlin6@tmail.ilc.edu.tw

受文者:本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4017247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 (376420000A 1140172479 ATTACH1.pdf、

376420000A_1140172479_ATTACH2.pdf)

主旨:轉知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辦理11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期間,為利試務工作之進行及考生安心應試,請惠予協助相關事宜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114年10月3日考綜字第11400020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測驗日期為114年10月18日(六),考試日程及考(分)區 試場配置表詳附件。
- 三、英語聽力測驗首要重視播音環境安寧,以利考生應試作答不受噪音干擾,敬請貴單位協助與轉知考場學校周邊村鄰里單位協助,俾利試務工作之進行:
 - (一)考試期間請調派員警協助維護各考(分)區考場周邊之交通與秩序。
 - (二)考試期間請避免考場周邊之村(里)辦公室使用麥克風、 廣播等器材影響應試環境。
 - (三)考試期間考場周邊暫停施工,避免噪音干擾考場。







- (四)考試期間鄰近考場周邊,若有慶典、遊行、園遊會、廟會等活動使用麥克風、廣播等器材或施放煙火爆竹等, 請轉知相關單位配合柔性勸離,以免影響考試。
- (五)為防止登革熱疫情傳播,請加強各分區考場學校周邊環境清潔消毒。
- (六)請行經考場周邊之大眾交通運輸工具,於考試當日試前 及試畢,配合加開車班以利考生應考。

正本:本府各單位(本府教育處除外)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75/10/14文

